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进入破产清算程序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破产清算情况概述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信网络公司)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受理破产清算,具体详见腾信网络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披露的《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被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的公告》。

二、公司破产清算程序债权申报进展情况

依据北京一中院(2025)京01破123号公告(债权人可在全国企业破产清算案件信息网站内搜索“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查阅公告文书,后续本案重点进展信息也会在该网站进行披露,网址:<https://pccz.court.gov.cn/pcajxxw/index/xxwsy>),债权人应于2025年4月28日之前向管理人申报债权。

三、风险提示

根据《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第四十六条规定,进入破产清算程序的公司应当每五个转让日至少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如公司无法披露的,主办券商应当披露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将持续关注破产清算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上述情况,谨慎作出投资决策。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信息披露将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刊登,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平台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